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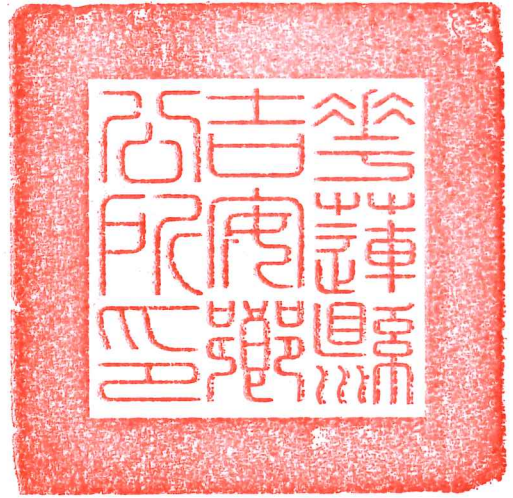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吉安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吉鄉殯字第1100032250B 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訂定「花蓮縣吉安鄉慈雲山懷恩(納骨)堂神主牌位管理及收費辦法」。

依據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花蓮縣吉安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5次定期大會議決通過辦理(110年11月12日吉會總字第1100000876號函)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主管機關：吉安鄉公所。
- 二、全文如附件(含總說明及逐條說明)。
- 三、施行日期：自中華民國111年1月1日起施行。

鄉長游淑貞 請假
主任秘書高文彬 代行